

证券代码：600010

股票简称：包钢股份

编号：（临）2019-082

债券代码：155638

债券简称：19 包钢联

债券代码：155712

债券简称：19 钢联 03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转股投资人资金到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19年10月8日，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包钢股份”）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属公司”）与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、内蒙古转型升级基金投资中心（以下简称“自治区基金”）签署《关于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之投资协议》；包钢股份、金属公司、自治区基金签署《关于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之增资协议》，自治区基金通过对金属公司增资20亿元参与市场化债转股，详见公司2019年10月9日披露的《关于与内蒙古转型升级基金投资中心签署债转股相关协议的公告》（编号：（临）2019-081）。

2019年10月9日，金属公司已收到自治区基金划付的10亿元，剩余资金将陆续到账，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对上市公司及金属公司的影响

目前，金属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增资后的金属公司股权结构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。

金属公司将严格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对到账资金进行处理。具体会计处理最终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0月9日